

证券代码：832643

证券简称：华联世纪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1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11 月 13 日以书面文件、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查世伟董事长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全体监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出席本次会议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华联世纪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运营对资金的需要，2018 年 12 月起的 12 个月内，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申请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含流动资金贷款额度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具体额度以银行最终批准的授信额度为准。公司实际控制人查世伟先生及其配偶罗静宜女士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自愿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披露的《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长查世伟为关联方，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9 日